

乡村词典

司舜

兰草花的香味，是少女的香味。

那身段，那窈窕的美，把竹笋的妒忌心全都写在脸上。

我见过越来越多的追春的人，他们都在想把自己送入早春的怀抱，上边是开始放蓝的天空，下面是正在吐绿的大地，左边是越来越密集的鸟鸣，右边是愈来愈芳香的花朵。

那些刚刚露头的情和爱，让阳光也那么年轻。

你看那风，吃过蜜糖的小孩似的，忽然吹响了身上的螺号。

刹那间，整个大地激动得像奔腾的江水，哗啦啦，轰隆隆。

然后，遍地铺开的都是成熟，但桑葚有着它的小心思，好像并不希望一下子就成熟，它要慢慢地红。允许我多磨蹭一会，多看几眼。

在乡村，桑葚要红，天经地义，它展开的是那种羞涩的红，是我一眼就认出的喜悦。

那么盛大的季节，一粒桑葚会缠绕多少细微的幸福，一粒桑葚让一个个嘴唇有了小小的颤动，让蚂蚁明白了自身的力量，让风不小心摔倒在树梢。

整整一片桑林，似乎有蚕的身影在那里亮着，它们相互抄着同一张试卷，给出同一种答案，那就是：走向金丝，走向意义。我呢，被桑葚染红的嘴唇，会去亲吻谁呢？

面对一颗圆润的桑葚，我有我的贪婪，我有一双红红的可以原谅的眼睛。

这时，豆荚一律要黑。豆荚不会喊甜，不像瓜果。

你看青草多么高兴，似乎是在恋爱。

豆荚往甜蜜里黑，豆荚用自己的透熟，表达对青草的祝福。

阳光也看到了他们的幸福，那些涌动的暗香，藏也藏不住，像打开的翅膀。

豆荚挨着豆荚，多么亲密。蝴蝶飞过来，亲一口又飞走。我却无事可做，随手摘下一颗豆荚。圆圆的，饱满的豆荚，替我遇见了初夏最灿烂的细节。

豆荚都是在把田野整的再低一点，让一群眼尖的麻雀，领来盲目的农人，要他累一累，或者颤动一下，再继续黑，并一层层加深。

而麦子，却在悄悄变换自己的音色与身段，需要一盏盏黄，才是暖色的人间。

层层阡陌，血管一样，在乡村的身上流淌。

金黄金黄的麦穗，此起彼伏，似乎要开口说话。我猜测，它的内心除了爱情和诗歌，还有很多我说不出的东西。

风一遍一遍吹，把少女吹成了新娘。

我一遍一遍想，把初夏想成了情诗。

黄挨着黄，爱着黄，漫无边际的黄，使一缕阳光更加滚烫，也让幸福的人们看上去更加幸福。

这时，鸟雀要来。

先是一只鸟雀来访，窗户因为有了鸟鸣，也就有了意味。

再是风掀了掀窗帘，不吵我也不进来，我伸出手，没想到啊，恰好遇到了从门外悄悄递进来的光，我想去握它的时候，真真切切地感觉到了它正在往回抽，像从前那个我恋了很久的邻家女孩，那时她把自己开在春风里，同时多次躲闪过了我的爱慕的眼神。

她总是在月光下发呆，她可能不知道，月光照不到的暗处，还有很多目光在注视她，也在追逐她。

这窗户，几乎见证了我的整个青春，那就是我想把我自己送到一个人怀抱。

我从田野归来，心里就多了一座田野，我一直亏欠田野之美，衣襟上带回田野的气息和使命。

但心中一直没有获得田野里生长的神秘和诗意，愧我还是诗人，愧我偶尔还多愁善感。

各种花香在汨汨流淌，那是拆也拆不开的骨肉和爱情。

那些风，也是向下吹拂，向人间吹拂。

它一遍又一遍翻过山丘，披星戴月也不知疲倦。

田野之上，山花千金散尽，阳光散尽千金。

田野之下，我爱那像眼泪离开眼睛一样的小溪，爱那保持籍贯不移动半步的树木，爱那极尽裸露出美妙时光的阡陌。

田野如此静谧，为的是孕育嘉禾的喧嚣。



调色 汤青 摄

枯荷

子薇

已然入冬，天气依然暖和，但是，小区边那一方水塘里，原本绿意盈盈姿态饱满的荷，最终还是败给了肃杀的节气，由微黄，到枯黄，到焦黄，渐渐地，阔大的叶片卷曲，水分继续被风抽干，成了褐色。

从厨房窗户看出去，一塘枯荷，静默地铺在水上，全然没有了夏末秋初的意气风发。一方水塘，成了一位身上脸上铺满老年斑的耄耋之人。它是老去的美人，任岁月盘剥，风骨仍在，在冬天的风霜里，正拼尽最后的气力，把生命的内核展示给世人，把一份沧海桑田的美丽呈现给世人，这样的姿态背后，让我们体味到的是一种让人肃然起敬的情怀，一如罗曼罗兰所说的，“世界上只有一种真正的英雄主义，那就是在认清生活的真相后依然热爱生活。”

叶生，叶落，叶荣，叶枯，只要是来自大自然的，我喜欢。只是，我的喜欢，是浅层次的俗世的喜欢，而李商隐的喜欢，是诗意的高雅的。“留得枯荷听雨声”，那是李商隐一首诗中的句子。

《红楼梦》里，刘姥姥二进大观园，与老少一众人游览了大半个园子，后来又一起坐上了船。在船上，顺着宝玉的话，黛玉道：“我最不喜欢李义山的诗，只喜他这一句：留得残荷听雨声。”这里，黛玉改“枯”为“残”。修改的这个字，也还是好，但于我，仍旧喜欢李商隐的那个原句——留得枯荷听雨声。

初始感受到枯荷的美，是在一本杂志上看到何俊先生的摄影作品，应是深秋了，几茎残荷，或暗褐，或枯黄，寒瘦孤清的样子，被暖色的光波笼罩着，不知道那光波是朝阳还是晚霞，诗意立刻呈现出来了。相机是擅长变魔术之道的，一处平常甚至是颓废的景致，神奇地被其点石成金。

从风姿卓越饱满丰盈，到形容憔悴枯败寂灭，一塘荷经历了怎样的摔打淬炼啊？我问那一塘荷，我仿佛听见了回答。是的，烈日的烘烤，寒风的撕刮，冷霜的纠缠，冰雪的击打，那一天天一夜夜，多少个日日夜夜，一塘荷就这么咬紧牙关坚持着。所有的坚持都有回报，不是吗？荷下的根茎，藕，正日复一日地茁壮强大起来。

所以，纵然有痛，似乎也足以笑慰平生了。

在人生的秋季，我以为，单纯的美，活泼的美，涉世浅显的美，敌不过历经了辗转浮沉沧海桑田的美。前者美则美矣，到底轻薄了些，小美耳；后者因为嵌入了深沉的时光经历了尘世的历练，方致成就了不同寻常的大美。哪怕那份大美，初始见时，没有浮光掠影的惊艳，甚至因为坎坷因为磨砺而呈现出表象上

的暗淡无华，但是，倘若你静下心来，细看细品细揣摩，你会收获到很多——感动你的充实你的激励你的很多很多。甚至，也许自此你会沉静下去，让自己的人生朝着富有内涵有深度的路上走，渐渐地变得与众不同。那份不同，也许是静的，也许是痛的，但有一点，一定少不了了一份可以言说抑或是无法言说的美。不是吗？

盛夏时节的荷塘，历来都是游人争相赶赴观赏游玩之地，到了秋冬，便是冷冷清清的另有一番况味了。而我，在冬日里，每行行至荷塘边，对着一塘枯荷，却仿佛遇着故人老友，不舍离去。暖阳照过来，落在水面上，波光粼粼，世界是立体的，世界却又是静止的，偶有几只鸟飞过来，蜻蜓点水似的，围绕水塘旋了两圈，又飞走了，仿佛不曾来过。

与一些树叶相比，荷叶的意志似乎坚强得多，哪怕风吹雨打，哪怕雪压霜欺，却是咬紧牙关挺立着，它们紧紧地连结于荷梗上，不离不弃。那些褐色的阔大叶片下，隐藏着不落的光芒，还有生生不息的希望。来年初夏，新的荷叶从水底钻出来，站上荷梗，那些早已枯去的陈年的荷叶，才齐齐地深入水底，却是让人以为，它们从来不曾衰朽过。那般风骨，让人敬畏，犹如一类人，譬如霍金，只要一息尚存，便是人间至宝；即便肉体离去，他的精神他的智慧结晶，却是永垂不朽。

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。晚风拂柳笛声残，夕阳山外山……”年少时便喜欢的这首歌，几十年过去，一直喜欢。集音乐、美术教育、书法之大成的李叔同，在人生盛年的39岁时，取名“演音”，成为孤灯清影的弘一法师。曾经，他也是青枝绿叶正春风，仿佛盛夏的那一塘荷，风流倜傥，满座皆高朋，忽然间，他感到尘世间的名利原是如此的虚妄，生出厌倦之心，从此他告别离弃一切热闹与繁华，一心向佛，最终成为一代大德高僧。

从民国到当代的文艺名家，提到李叔同，无不赞叹有加。说到他的艺术造诣，美学家朱光潜、书画家启功、作家叶圣陶，都无比佩服；林语堂说，李叔同是我们时代里最有才华的几位天才之一，也是最奇特一个人，最遗世而独立的一个人；张爱玲说，至少在弘一法师的寺院围墙外面，我是如此谦卑……

弘一法师，就是那一塘荷，年轻的时候一树繁花，荷至秋天，人至中年，不再喧嚣，不再张扬，转而内敛内收内省，把累累硕果隐藏在繁华的背后，隐藏于清心寡欲的枯寂落寞间。

利禄功名皆看淡，人生无处不青山。

